

证券代码：872247

证券简称：银山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公司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召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 15:00—2025 年 5 月 15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72247 | 银山股份 | 2025年5月9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进行见证。

（七）会议地点

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 2024 年度公司各项工作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就 2024 年度公司各项工作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制定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制定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将 2024 年工作情况进行总结、编制并向董事会进行了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

（六）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分配的议案》

曾涛先生不在本公司领取董事薪酬。董事长苏宁东先生，董事、总经理雍自玲女士，董事、财务总监韩二明先生，董事何模祥先生，按照工作职务、岗位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2025 年独立董事津贴为 3 万元/人。

监事任杰先生不在本公司领取监事薪酬。监事会主席何冀女士、职工监事徐

亚玲女士为公司员工，按照其工作职务、岗位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薪酬。

（七）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6）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7）。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为了公司的持续发展，提高抗风险能力，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角度考虑，提议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九）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在 2025 年度的生产经营需求，包括原料采购、环保投资及生产资金安排，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于 2025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授信额度。授信形式涵盖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多种形式，采用信用及抵押、质押、保证等担保方式进行融资。

为保证上述授信及担保事项顺利进行，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实施与上述事项有关的一切事宜。以上授权自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十）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向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支持公司子公司发展，满足其业务经营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整体财务费用，拟向合并报表

范围内子公司提供借款。

该项举措可以解决子公司所需资金，满足其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有利于降低公司整体财务费用，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提供借款的对象为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目前业务经营情况较好，公司能够对其业务经营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公司本次提供借款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十一）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编制了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公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

（十二）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法》已修订，《公司章程》根据修订后的《公司法》进行修订。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官方网站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

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25年5月15日8:30-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551-64210740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会往返及住宿费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